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HONG SEMICONDUCTOR LIMITED

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4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關於調整保薦代表人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唐均君先生

中國上海，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分別為：

執行董事：

唐均君(董事會主席)

白鵬(總裁)

非執行董事：

葉峻

孫國棟

陳博

熊承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祖同

王桂壩太平紳士

封松林

A 股代码：688347
港股代码：01347

A 股简称：华虹公司
港股简称：华虹半导体

公告编号：2025-013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原名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6号），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国泰君安”）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国泰君安已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原保荐代表人为寻国良先生、李淳女士、邬凯丞先生、刘勃延先生。本次合并后，国泰海通指派保荐代表人寻国良先生、李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寻国良先生简历

寻国良先生，国泰海通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行业部行政负责人，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硕士研究生。曾负责或参与华虹公司、晶晨股份、中科飞测、赛微微电、景嘉微、华海清科、源杰科技、寒武纪、圣泉集团等 IPO 项目，北京君正、景嘉微、长江传媒、包钢股份等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兆易创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北京君正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组项目。

保荐代表人李淳女士简历

李淳女士，国泰海通投资银行部高级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曾负责或参与华虹公司 IPO 项目、华能水电 IPO 项目、开开实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开能健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至纯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上海梅林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开创国际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华铭智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开创国际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安道麦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光明地产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百洋股份上市公司收购项目等。